2.1 自然人异议申诉申请——200

# 一、适用情形

自然人对系统内综合所得收入明细或当前任职情况存在异议的，可发起自然人异议申诉申请。

# **二、文件依据**

《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管理办法》（[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7号](https://ssfb86.com/index/News/detail/newsid/16459.html)）第十三条

# **三、相关文书及填写说明**

整理中

# **四、注意事项**

经全面思考，真实确认“被任职”、“被收入”，再申诉。

# **五、涉税风险与典型案例**

【[案例](https://ssfb86.com/index/News/detail/newsid/16485.html)：陌生收入别慌张 先去核实再申诉】

# **六、办理方式**

线上/线下

# **七、办理时限**

限时办结

# **八、操作指引**

**（一）线上流程**

纳税人登录自然人电子税务局（WEB端）或个人所得税APP，通过对应功能选择“被任职”或“被收入”情形，自主完成信息填报并提交，可随时通过申诉记录查询查看办理进度。

**（二）线下流程：**

纳税人至办税服务厅申请办理自然人异议申诉。

# **九、资料处理**

无